第2114號裁定（下稱確定終局裁定），以司法院釋字第392號解釋、行政
，其法規範憲法審查之聲請應於中華民國111年1月4日即憲法訴訟法修正施
k訴訟法修正施行前已送達者，不得聲請裁判憲法審查，但在憲法訴訟法修
@　　憲法法庭第三審查庭　審判長大法官　黃虹霞大法官　詹森